

申请受理号 L01A02622512050001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 25年 12月 5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深圳牙乐康口腔诊所		
	地 址	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径贝社区径贝新村 136 号径贝新村 136-1 号		
	机构类别	口腔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5 7D 220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示	联系电话	1_____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				
				

- 注：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 疗 机 构 第 一 名 称	深圳牙乐康口腔诊所				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MA5F()2202		法 定 代 表 人 (主要负责人)	余	
			身 份 证 号		
医疗机构地址	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径贝社区径贝新村 136 号径贝新村 136-1 号				
所有制形式	私人		医疗机构类别	口腔诊所	
诊 疗 科 目	口腔科（2 张牙椅）*****				
床位数	0 张	接诊时间	9:00 - 21:00	联 系 电 话	
广 告 发 布 媒 体 类 别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__			广 告 时 长 (影视、声音)	0 秒
审 查 结 论	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，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 第八条、第九条，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深圳市前海深 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实施的决定》中委托类第 64 项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 意发布该医疗广告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L01A02622512050001		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壹年（自 2025 年 12 月 15 日起，至 2026 年 12 月 14 日止）		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 （粤前海）医广【2025】第 12-15-56 号					

注：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(审查机关盖章)

2025年12月15日



